



哲学文化晚思录

陈祥耀 著

中国文联出版社

哲学文化晚思录

陈祥耀 著

中国文联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哲学文化晚思录/陈祥耀著. —北京:
中国文联出版社, 2008. 5
ISBN978-7-5059-5811-1
I. 哲… II. 陈… III. 作品集-中国-当代
IV. I27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08)
第009512号

书 名	哲学文化晚思录
作 者	陈祥耀
出 版	中国文联出版社
发 行	中国文联出版社
地 址	农展馆南里10号
经 销	全国新华书店
责任编辑	尹龙元
责任印制	白诚

印 刷	北京图文印刷厂
开 本	880×1230 1/32
字 数	80千字
印 张	10
版 次	2008年5月第1版第1次印刷
印 数	1-1000册
书 号	ISBN 978-7-5059-5811-1
定 价	18.00

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 请直接与印刷厂联系

目录

● 自序

- 一 空有与体相
- 二 理气与心物
- 三 天人与分合
- 四 性情与理欲
- 五 功利与道德
- 六 实践与超越
- 七 进化与俱分
- 八 真善与审美
- 九 我国传统文化的保护与发扬

137 121 107 91 75 55 39 25 7 1

自序

我从年轻时，就对文史哲三门学科，都发生浓厚的兴趣，对这三类书籍，同样注意阅读。就业以后，以治“文”教“文”为生，阅读有所侧重，尚未完全偏废。早年虽也写过有关哲学的论文，以后所写，仍以谈“文”为主，少涉“史哲”。1993年退休，想把以往治哲学的一些思考，梳理一下，于1995年写了八篇这类文章，略成体系；然以年老才力衰退，行文粘滞，骨架虽存，发挥欠缺，不自惬意，遂搁置篋中不动。到2007年，又写了《我国传统文化的保护与发扬》一文，遂把两者编在一起，名为《哲学文化晚思录》。

《晚思录》谈“空有”，我属主“有”派。谈“体相”，颇受康德思想的影响，认为“体”不可知，只能“阙疑”；然人类的生活实践，只能即相求体；离相无体，故“现象世界”仍是人们面对的起点与终点。“理气与心物”问题，我国古代哲人，普遍地认为天地生万物，人为万物之一，人心为万物之灵，属于朴素唯物论。这是一个看似平常而实际很值得注意的特殊现象。这个问题看清楚了，很多古代哲人可以脱去“唯心论”的帽子。遗憾的是现代很多哲学史家，不肯注视这个问题。我国古代哲人谈“道”与“理”，我认为应该指规律；谈“气”与“器”，应该指物质。须知“规律”也是客观存在，非主观精神，不同于“心”。故不应根据他们对“理先”、“气先”的不同主张，划分其唯心与唯物的流派。可惜这一点也为现代很多哲学史家所视而不见，争论不休。“天人”问题，我倾向儒家的“参天”说；“性情与理欲”，我倾向孔、孟的“性善”说和清儒的“欲当即理”说，反对片面强调“天理”或片面强调“人欲”。“功利与道德”，我认为功利应该符合道德；道德也不能排斥必要的、合理的功利，“义”、

“利”可以是对立的统一。“实践与超越”，我认为实践主要是“道德实践”，超越主要是“功利向道德”的超越；至于“道德境界”向“天地境界”的超越，对道德来说，是提高而不是否定，不应背离合理的道德基础。道家如庄子所谈的超越，多涉浪漫主义想象，陈义虽高而行动不免消极；儒家切入社会，虽眼界较狭，而能贴近生活实践。以儒家之守道，兼道家之达观，正是古代“儒道互补”的超越方式。这篇借用冯友兰先生旧著的一些名称，而内容有所不同，对阅自可分明。“进化与俱分”，我认为进化的主导方面应该是利大于弊；但章太炎氏的“俱分”理论，也有其独到之处。今天，我们反思发展与破坏的“俱分”情况及其出现的危机，正该积极注意调控，读其百年旧文，犹觉精光不减，故不惮烦而详加抄引。“审美”问题，古今中外，众说纷纭，我自己的看法是：“美是一种以其客观的物质条件，契合人的主观鉴赏理想而能引起愉悦的感情效应的东西。”颇与诸家有所出入，故较直接申述已见。

在《我国传统文化的保护与发扬》一文中，我认为我国传统文化主要的内容有四个方

面：（一）丰富的学术思想和历史文献；（二）人文精神与政治遗产（指具有民主性的方面）；（三）自成体系的文学艺术；（四）手工业和科技的成就。第一、二类都是用理念性、逻辑性的语言表达的，比较容易用外文翻译，和外人交流；第四类主要是物质性的东西，更容易相互交流与观摩，这都比较便于保护与发扬。而第三类“自成体系”的文学作品，是用形音义结合的“方块形象”的汉字写成的，与拼音体系的语文大不相同，其特殊的组合形式与表情语感，其文学上（特别是古代的“文言”诗文）的“声色格律”、“神理气味”，大难为操不同语文的人所理会与感受，所以是我们应该特别下力气去引导才能对外交流的，是我们保护与发扬的重点。我国文学是用汉字书写的，保护这种文学，当然要以保护汉字为基础。汉字在打字、发电讯方面，以往有较拼音文字显得不便的地方，现在技术上的操作困难已逐渐克服；而它有很多优点，又为拼音文字所不及。保护汉字，其优越性的作用实遍及其它文化内容，不限于文学的范围。我强调对我国文学的保护，是从其交流的难度出发的，丝毫没有低估、轻视其它文化内容的意

思。我强调保护汉字，则对其优点的发扬寄有厚望。它日全球需要统一文字的时候，我们的汉字是很有资格（包含其优点与使用人数之多）充当第一标准文字的，至少也应该充当第二标准文字，这需要我们中华民族的成员有充分的认识与共同的努力。爱我中华，爱我文化，一定要保护好汉字，这是我的深切愿望。

行年已八十有六，恐时日不能多待，此作遂不想再作修改而付诸刊布，幸读者恕其不逮而正其谬误。

公元2007年11月1日
写于福建师范大学之意园

空有与休相

我国古代哲学，对于客观世界（当时尚无现代天文学知识，多称之为“天地”）的生成与存在，有“有”、“无”之论。如《老子》说：

“天下万物生于有，有生于无。”

“无，名天地之始；有，名万物之母。”“有无相生。”

天地间的器、物、事，经验中皆自“无”而“有”，故推其本源与整体，亦得“有生于无”的概念。老子又认为事物皆有“相反相成”的对待现象，故又得“有无相生”的概念。既曰“有”矣，非全“无”也；“有”字

可置“无”字之前而言，则可以相当对待。
《庄子》说过“泰初有无，无有无名。”
（《天地》）但书中更倾向于否定“有、无”
的分别性，如说：

“万物出乎无有。有不能以有为有，必出乎无有。而有一无有，圣人藏乎是。”

（《庚桑楚》。宣颖解后二句“并‘无有’二字而藏之，乃众妙所在也，故圣人藏焉。”）“因其所有而有之，则万物莫不有；因其所无而无之。则万物莫不无。”（《秋水》）“有始也者，有未始有始也者，有未始夫未始有始也者……俄而有无矣，而未知有无之果孰有孰无也。”（《齐物论》）

后人阐述老、庄之说，侧重于“无”的，如《晋书·王衍传》引何晏语云：

“天地万物皆以无为为本。无也者，开物成务，无往不存者也。”

张湛《列子注》引何晏语云：

“有之为有，恃无以生。事而为事，由无以成。”

王弼《老子注》云：

“无形无物者，万物之宗也。”“天下之

物，皆以有为生。有之所始，以无为本。将欲全有，必出于无也。”“万物万形，其归一也。何由致一？由于无也。由无乃一，一可谓无？已谓之一，岂得无言乎？”“何以得德？由乎道也。何以尽德？以无为用。……是以天地虽广，以无为心；圣王虽大，以虚为主。……是以上德之人，唯道是用。不德其德，无执无用，故能有德而无不为。……虽贵以无为用，不能舍无以为体也。……以无为用，得其母，故能已不劳焉而物无不理。”

其《老子指略》云：

“夫物之所以生，功之所以成，必生乎于无形，由乎无名。无名无形者，万物之宗也。”“凡名生于形，未有形生于名者也。故有此名必有此形，有此形必有其分。”

何、王虽宣扬“有生于无”或“无”为“有”之“所始”；然仍不能泯去“有”的存在和“有无”对待。并且自言“已谓之一，岂得无言”；有“万物”和“万形”，并且是“名生于形”。“形”自然是“有”、是“物”；既为“名”之所自生，岂非虚生于实，“无”生于“有”乎？何、王的主旨是在阐述“以虚为

主”、“以无为心”的“无为”观念；言“无”却不能不从反面显示了“有”之为“有”。侧重于“有”的如向秀、郭象所著《庄子注》。他们说：

“非惟无不得化而为有也，有亦不得化而为无矣。是以有之为物，虽千变万化，而不得一为无也。不得一为无，故自古无未有之时而常存也。”（《知北游》注）

“夫有之未生，以何为生乎？故必自有耳。岂有之所能自有乎？此所以明有之不能为有而自有耳，非谓无能为有也。若无能为有，何谓无乎？一无则遂无矣。无者遂无，则有自歟生明矣。”（《庚桑楚》注）“天地者，万物之总名也。天地以万物为体，而万物必自然为正。自然者，不为而自然者也。”（《逍遥游》注）“无既无矣，则不能生有；有之未生，又不能为生。然则生生者谁哉？块然而自生耳。”“故天者，万物之总名也。莫适为天，谁主役物乎？故物各自生而无所出焉，此天道也。”“故造物者无主，而物各自造。物各自造而无所待焉，此天地之正也。”（《齐物论》注）“物物者竟无物也，际其安在乎？既明物物者无物，又明物之不能自物，则为之者谁乎？皆忽然

而自尔也。”“谁得先物者乎哉？吾以阴阳为先物，而阴阳者即所谓物耳，谁又先阴阳者乎？吾以自然为先之，而自然即物之自尔耳。吾以至道为先之矣，而至道乃至无也，既以无矣，又奚为先？然则先物者谁乎哉？而犹有物无已，明物之自然，非有使然。”（《知北游》注）

他们否定了“有生于无”、“无先于有”的概念，又进一步指出：“有”是“自然”、“自尔”、“块然”、“忽然”而自生的，没有经过“无”的阶段，没有“造物者”和“先物者”；“阴阳”是物也不算“先物”，“至道”是“无”也不能“先物”。他们对于万物之“有”的深刻的“名理”之辨，是古代出色的唯物主义思想，难能可贵。

与向、郭同时的裴頠作《崇有论》，也明确肯定天地万物之“有”，并同样肯定“有”是“自生”而非出于“无”。其文云：“是以生而可寻，所谓理也；理之所体，所谓有也。”“形器之故有征，空无之义难检。”

“观老子之书，虽博有所经，而云‘有生于无’，以虚为主，偏立一家之辞，岂有以而然哉？”“夫至无者，无以能生；故始生者，自

生也。自生而必体有，则有遗而生亏矣。生以有为已分，则虚无是有之所谓遗者也。故养既化之有，非无用之所能全也；理既有之众，非无为之所能循也。……由此而观，济有者皆有也，虚无奚益于已有之群生哉？”

从先秦到魏晋，关于世界“有、无”的辩论，正反两方，都不能不肯定世界之“有”，即不能不肯定它的客观存在。“自然而有”之“有”是原始的、绝对的存在。“自无而有”之“有”，亦只是与“无”带有时间先后或逻辑顺序的关系，并不妨碍其为实际的存在。

印度佛教对于客观世界，著重说“空”（有时“空”“无”同义），即不否定它的现象之“有”，只说它的实质之“空”。所谓“空”，即谓人们所认识的世界，是虚妄不“真”的，是变化无“常”的，它是由外界的“色”（现象）和人身的“识”、“蕴”诸因素（因缘）和合而成的，是受“无明”支配而产生的幻相。非真非常而为幻，故名之曰“空”。执“色”相之“空”为真实，是名“法执”；执“我”相之“空”为真实，是名“我执”。破“我、法”二执，乃能由“迷”而觉，领悟“正法”，修持“佛性”。《维摩

诘经》：“诸法究竟无所有，是空义。”又说：“色即是空，非色灭空，色性自空。”

“识即是空，非识灭空，识性自空。”《华严经》说：“三界所有，唯是一心。”“三界唯一心，心外无别法。”“三界虚妄，但是一心作。”“了世皆如梦。”“解了世间犹若梦。”《成唯识论》说：“是诸识转变，分别所分别，由彼此皆无，故一切唯识。”《金刚经》说：“一切有为法，如梦幻泡影，如露亦如电，应作如是观。”但《心经》又说：“色不异空，空不异色。色即是空，空即是色。”

《杂阿含经》说：“缘名色而有识，缘识而有名色。”《解深密经》说：“诸法所缘，唯识所缘。”他们说“空”并不废“色”；说“诸行无常”、“诸法无我”，亦不废“有”，故还要说“真如实相”，说“真空妙有”，遮拨“断灭空”。非有之有曰“妙有”，非空之空曰“真空”。《业疏济缘记》：“是知妙有则一毫不立，真空则因果历然。”《中论偈》：“因缘所生法，我说即是空。亦名是假名，亦名中道义。”故天台宗说“圆融三谛”

（真、假、中三谛），“中谛”认为诸法即真即俗，即空非空，空假皆中。《成唯识论》也